证券代码：300014　　证券简称：亿纬锂能　　公告编号：2022-017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签订的《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项目合作协议》仅为协议各方达成的初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事项将由各方届时根据项目需要另行约定，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尚具有不确定性；
-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情况详见公告中的“五、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订情况

2022年2月16日，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与云南省玉溪市人民政府、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股份”）、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在云南省昆明市签订《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约定各方在玉溪市共同设立两家合资公司，通过合资公司依法依规取得探矿、采矿权后，共同开采矿产资源，进行矿产深加工，共同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电池及新能源电池上下游材料，拉动建设新能源电池产业链，共同在玉溪市当地促进形成千亿级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集群。

本协议为各方达成的初步合作框架协议，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出资进度由各方届时根据项目需要另行约定，各方计划投资建设的配套项目的具体内容、投资金额等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事项在正式实施前尚需经过公

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各方若有正式合作协议签署，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1、玉溪市人民政府

（1）名称：玉溪市人民政府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3）住所：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7号

（4）关联关系：玉溪市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恩捷股份

（1）名称：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27317703K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4）住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125号

（5）法定代表人：PAUL XIAOMING LEE

（6）注册资本：88,816.0636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商品商标印制（含烟草、药品商标），商标设计；包装盒生产、加工、销售；彩色印刷；纸制品（不含造纸）、塑料制品及其他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印刷用原料、辅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薄膜、改性塑料；生产、加工、销售镭射转移纸、金银卡纸、液体包装纸、电化铝、高档包装纸；生产、加工、销售防伪标识、防伪材料；包装机械、包装机械零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新能源材料以及相应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PAUL XIAOMING LEE、李晓华、Yan Ma、Yanyang Hui、Sherry Lee、JERRY YANG LI）

（9）关系说明：公司与恩捷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恩捷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华友控股

（1）名称：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7964928985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4）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288号6幢103室

（5）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6）注册资本：7,009.203994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实际控制人：陈雪华

（9）关系说明：公司与华友控股不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友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云天化

（1）名称：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2919937260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4）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

（5）法定代表人：段文瀚

（6）注册资本：183,811.3739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化肥、化工原料、新材料、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建筑材料、矿物饲料、新能源的研发及产品的生产、销售；民用爆炸物品、磷矿石系列产品、金属及金属矿、煤炭、焦炭、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腐蚀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毒害品、氧化剂和过氧化物等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塑料编织袋、五金交电、仪表设备及配件、贵金属、农产品的销售；化工原料、设备、电子产品、化肥、硫磺、农产品的进出口；北海市港区内从事磷酸矿物货物的装卸、仓储作业（限分公司经营）；化工工程设计；货运代理。（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8）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关系说明：公司与云天化不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天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玉溪市人民政府

乙方：恩捷股份（乙方1）、亿纬锂能（乙方2）、华友控股（乙方3）、云天化（乙方4）

1、矿产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1）设立合资公司

双方同意，在玉溪市共同合资设立两家公司，一家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开发（以下简称“矿产开发公司”），另一家主要从事矿产深加工（以下简称“矿产加工公司”）。两家合资公司的基本股权结构均为：1）甲方指定投资主体持股23%，为第一大股东；2）乙方1持股22%；3）乙方4持股17%；4）乙方2持股20%，乙方3（或者其指定的关联方）持股18%；5）未来双方同意引进的其他合作方可通过参股的形式进入合资公司，届时将对双方股权进行同比例稀释。双方同意，将保持甲方指定投资主体的相对控股地位，即合资公司其他股东单方持股比例均不得超过甲方指定投资主体合计持股比例。

上述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出资进度等其他具体事项，由双方届时根据项目需要另行约定。

（2）矿产资源的取得

双方将共同努力通过矿产开发公司，以合法合规的方式取得与双方合作规模相匹配的玉溪市当地的矿产开发权利（以下简称“目标矿产资源”）。

（3）合资公司的未来运营

双方同意，矿产开发公司和矿产加工公司未来经营由乙方主导，对矿产资源进行开发、开采、经营、深加工。具体经营权的行使，待合资公司成立后由双方于公司章程中进行具体约定。

（4）合资公司的利润分配方式

合资公司未来经营所产生的利润，由合资公司各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享有。

2、建设电池、隔离膜及电池正负极材料等配套项目

乙方计划未来围绕玉溪市目标矿产资源，在玉溪市建设新能源电池、锂电池隔离膜、磷酸铁及磷酸铁锂、铜箔项目等电池配套项目。

乙方计划分三期投资：项目一期承诺投资约180.5亿元，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二期承诺投资约336.5亿元，在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三期投资计划在2030年前完成。由乙方1、乙方2、乙方3、乙方4（或其各自指定的关联方）直接设立项目公司，用于合作研发、合成、生产及销售新能源电池、新能源电池正负极材料、正极材料前驱体、隔离膜。原则上，主营业务涉及一方优势行业的项目公司，应由该方主导该项目，其他方（包括甲方指定投资主体）可选择适当参股。

3、投资承诺及股权回购的方式

双方同意，乙方项目一期、二期计划投资规模构成在玉溪市的投资承诺（以下简称为“承诺投资规模”），矿产开发公司依法按相关程序取得完成项目一期、二期投资规模的锂矿资源量后，乙方1、乙方2、乙方3（或者其指定的关联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完成承诺投资规模。若项目一期、二期计划投资期限届满后，乙方1、乙方2、乙方3中某一方的实际投资规模未达到承诺投资规模，甲方指定投资主体有权根据该方未完成投资规模占承诺投资规模的比例，分别回购该方持有的矿产开发公司及矿产加工公司的相应股权。可回购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股权比例）如下：

可回购股权对应的实缴注册资本=该方届时持有的合资公司股权对应的实缴注册资本×该方未完成投资规模/该方承诺投资规模。

※回购价格=该方取得合资公司股权时的认购价格

※仅为完成投资承诺之目的，上述承诺投资规模指该方项目第一期、二期计划的合计投资额。

双方同意，第三期计划作为远期投资目标。

4、协议生效及终止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自双方内部审批机构通过之日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作有利于各方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借助玉溪的矿产资源和新能源产业的发展窗口，共同促进形成玉溪千亿级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集群，打造国内一流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动力储能电池的产能规模，优化公司产业结构，进一步推动公司在锂离子动力电池市场的发展，提升公司在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影响尚不确定，如本协议对公司本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重大风险提示

1、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项目合作协议》仅为协议各方达成的初步合作框架协议，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出资进度由各方届时根据项目需要另行约定，各方计划投资建设的配套项目的具体内容、投资金额等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投资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事宜存在不确定性。

（2）投资项目投入建设后，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次投资可能存在如未能按期建设完成、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如公司的实际投资规模未在约定期限内达到承诺投资规模，则存在公司持有

的矿产开发公司及矿产加工公司的相应股权将由玉溪市人民政府或其指定投资主体按未完成比例购回的风险。

后续各方若有正式合作协议签署，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最近三年披露的战略合作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1	公司与上海瀚舜船务有限公司签订《新混合电推散货船项目合作协议》	2019年6月28日	正在履行中
2	公司与StoreDot Ltd.签订《电动汽车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1年4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3	公司与荆门高新区管委会签订《战略投资协议》	2021年6月10日	协议终止，后续执行公司2021年11月与荆门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战略投资协议》约定内容
4	公司与荆门高新区管委会签订《战略投资协议》	2021年8月4日	
5	公司与格林美签署《10,000吨回收镍产品定向循环合作备忘录》	2021年8月9日	正在履行中
6	公司与成都管委会签署《亿纬锂能5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1年10月28日	正在履行中
7	公司与荆门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投资协议》	2021年11月4日	正在履行中
8	公司与蓝晓科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22年1月11日	正在履行中
9	公司与惠州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2年2月7日	正在履行中

3、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骆锦红女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109,995股，误操作买入公司股份20,000股；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20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575,893股，计划自2021年12月17日至2022年6月16日止（窗口期不减持），以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玉溪市人民政府、恩捷股份、华友控股、云天化签订的《新能源电池全产业链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6 日